

江苏省科技咨询协会

苏咨协字(2022)004号

关于开展二〇二二年度“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 资格认证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市办事处：

为了提高我省咨询业的职业化、规范化、国际化水平，加快培养高素质的咨询专家队伍，发挥咨询专家在科技创新中的重要作用。根据《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资格认证及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在全省信誉咨询机构(会员单位)中开展2022年度“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资格认证工作，对原有的“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进行复审，合格者办理注册手续，并拟新评一批。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在2020年度资格认证中，已取得“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资格的人员，均可参加复审(按“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参加本年度复审者，取消资格)。

在2021年度全省咨询行业信誉分级评审中，取得A级以上信誉咨询机构(会员单位)中符合申报条件的工作人员，可以申报资格认证。新加入协会的会员单位，可以推荐符合申报条件人员，参加资格认证。

凡是国家公务员及咨询机构中不从事咨询业务的人员不属于申报范围。

二、申报条件

凡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以申报：

(一)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二年以上者；

(二)凡是从事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有执业资质要求的某些咨询专业(如会计审计、资产评估、价格审核、质量管理、工程设计、建筑监理等有关专业)的从业人员，必须是已通过国家考试取得相应的执业资质七年以上者(凡通过国家考试取得一级资格的不受上述年份的限制)；

- (三) 获得国务院特殊津贴或省级以上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者；
- (四) 获得省辖市以上劳动模范或先进工作者称号者；
- (五) A级以上信誉咨询企业(机构)的主要负责人；
- (六) 取得硕士学位从业七年以上、博士学位从业五年以上者；
- (七) 以项目负责人或主要完成者身份完成的咨询项目，获得部、省和直辖市级奖励者。

三、申报形式及工作流程

(一) 各申报单位登录江苏省科技咨询协会网站(www.jszx.org.cn)，打开“在线填报/评审”栏目，点击进入申报评审系统。咨询机构(专家)点击“在线申报”，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选择“专家评审”栏目，按要求在线填写。

协会各市办事处，点击“综合管理”，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选择“专家评审”栏目，进行初审。

(二) 各申报单位和协会在各市办事处的网络用户名及密码仍用上年协会秘书处统一分配的用户名及密码，新加入的会员单位用户名及密码可以通过协会秘书处或所在地区的办事处获得，各有关单位凭用户名及密码登录。

(三) 各申报单位需设一名管理员，负责本单位申报咨询专家用户名及密码的统一管理与分配，并对申报者填报的内容进行核实。

四、组织申报和初审部门及分工

(一) 在宁部、省属及有关的信誉咨询机构(会员单位)由协会秘书处组织申报并负责初审；

(二) 其他信誉咨询机构(会员单位)由所在市协会办事处组织申报并负责初审。

五、工作进度安排

(一) 4月底，在全省范围内部署工作；

(二) 5月初至6月底，为组织网上申报和初审阶段，6月30日截止(关闭填报系统)；

(三) 7月至8月，汇总并组织专家组开展网上综合考评；

(四) 9月，汇总考评结果，核实申报材料，确定初选名单，上报审批；

(五) 10月，初选名单征求有关地区或单位意见；

(六) 11月,发布确认“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公告,新评选人员颁发证书,复审合格者办理注册手续。

六、申报者应提交的材料

(一) 新申报注册咨询专家资格认证者应提交以下材料:

1、在线填写“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认证及复审申请表”;

2、在线填写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内,申报者作为项目负责人或主要完成者所完成的咨询项目清单;

3、网上提交在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内,申报者作为项目负责人或主要完成者所完成的,能反映本人业务水平的二个咨询项目的咨询报告全文(工程咨询类不需提供图纸,仅提交文字报告);

4、申报者本人的学位、学历、职称、荣誉称号、奖励、执业资质和参加国家考试资质以及其它能够反映本人咨询业绩的证明材料(扫描上传到填报系统)。

5、退休人员受聘于信誉咨询机构(会员单位)从事专职咨询工作,应同时提交聘书(扫描上传到填报系统)。

(注意:上传格式为doc、pdf、jpg,每个文件大小不能超过4M)

(二) 复审工作

1、在线更新专家个人信息;

2、所在单位对更新的专家信息情况进行核实,并由单位管理员在线填写“专家复审汇总表”,核对人数及名单并在系统中导出,加盖公章上传到填报系统。

七、注意事项

(一) 注册咨询专家资格认证是促进我省发展科技咨询产业发展的重要举措,对加速培养我省高素质的咨询专家队伍,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希望各科技咨询企业(机构)认真做好申报工作。

(二) 注册咨询专家资格认证,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希望各地、各信誉咨询企业(机构)精心组织,在申报和初审阶段,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本通知精神,认真做好申报者的资格审查和申报材料的核实工作。

(三) 鉴于本年度采用网上申报和网上评审(复审)的办法,要求新申报者在网上填写完成后并提交,由所在单位在线签署意见,打印一份并加盖公章,

将盖章页扫描上传到填报系统。同时还应将其他佐证材料一并上传。

申报材料应真实、正确和完备，所在单位推荐意见应客观公正，严禁虚报、伪造成果等不端及失信行为，一经发现将进行通报并取消资格。

(四) 本次资格认证工作，不收费(如要补证，需收证书工本费)。本年度注册咨询专家资格认证完成后专家信息将增补到“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库”。

(五) 网上申报的截止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各地可根据全省统一进度要求，做出具体安排。

在填报中如有不清楚事宜，可与协会秘书处联系。

联系人：胡老师，左老师，电话：025--85425225

系统管理：王老师，电话：025--85422683

QQ 群号：100577087 (仅限单位管理员)

注：本通知及有关附件可在江苏省科技咨询协会网主页“最新通知”栏查看或下载。

